

武大字〔2024〕2号

关于杨国安等职务任免的通知

全校各部门、单位：

经学校党委常委会议研究，决定：

杨国安任历史学院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历史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吴志军任土木建筑工程学院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土木建筑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陈庚任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办公室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徐楠任人才与专家工作办公室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姚镜任生命科学学院副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邹有全任药学院副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梁辰任第二临床学院（中南医院）副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陈刚任口腔医学院（口腔医院）副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上述干部的职务任免时间从2024年1月8日起计算；陈庚、徐楠、邹有全、陈刚所挂任的校内相关职务自行免去。

特此通知

2024 年 1 月 18 日